##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公司

##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、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吉艾科技集团股份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3年1月31日收到深圳证 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《关于对吉艾科技集团股份公司的关注函》(创 业板关注函〔2023〕第47号〕(以下简称"关注函"),要求公司在2023年2月2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并对外披露,同时抄送北京证监局上 市公司监管处。

公司收到关注函后高度重视,立即组织相关部门人员对关注函所涉及的问题 进行落实,积极准备回函相关工作。鉴于本次关注函涉及事项较多,为保证回复 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公司拟于2023年2月9日前完成相关回复工作,并按要 求及时进行披露。

延期回复期间,公司将积极协调组织相关部门人员尽快完成对关注函的回复 工作。公司对此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,敬请广大投资 者谅解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www. cninfo. com. cn),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。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艾科技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

2023年2月2日